

#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智能鑄造產學攜手專班學士班

## 114 級畢業學分預審作業

### 壹、說明

- 一、本學分預審作業乃為使學士班學生了解本身修業情形，並自我評估是否可於修業期間內完成校、系最低學分要求。
- 二、請同學自行上網登入本校校務行政入口網，查詢已修習並通過的科目；請務必依系統中記載之修課檢視表來進行核對。(路徑：校務行政入口→教務資訊系統→成績相關→學生修課檢視表)
- 三、依據本系修業辦法中規定之學分數，填入已修得之科目，判別自己是否達到修業標準。

### 貳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若無法於修業年限間完成校共同必修及本系所規定之課程學分者，學校系統會自動將同學納入延畢名冊，不需自行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- 二、同學如有畢業資格審核疑義，可洽詢系辦或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。

<b>校共同必修 32 學分</b>							
<b>校共同必修 (一)</b>				<b>校共同必修 (二)</b>			
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	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
1	國文(一)、(二)	4		1	體育	4	
2	英文(一)、(二)、(三)	6		2	服務學習(一)、(二)	必修 0 學分	
<b>校共同必修 (三) — 通識課程，共應修 18 學分</b>							
<b>博雅課程每領域至少 2 學分</b>							
<b>人文藝術領域</b>				<b>社會科學領域</b>			
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	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
1				1			
2				2			
<b>自然科學領域</b>				<b>邏輯運算領域</b>			
1				1			
2				2			
<b>跨域探索<sup>1,2,3</sup> 至少 4 學分</b>							
<b>跨域探索_學院共同課程<sup>1</sup></b>				<b>跨域探索_跨域專業探索課程<sup>2</sup></b>			
1				1			
2				2			
<b>跨域探索_大學入門<sup>3</sup></b>				<b>自主學習(自由選修)至多 4 學分</b>			
1				1			
2				2			
<b>◎校共同必修學分總計：_____</b>							
<b>系共同必修 75 學分</b>							
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	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
01	微積分(一)	3		09	應用電子學(一)	3	
02	材料科學	3		10	材料力學	3	
03	程式設計	3		11	機構學	3	
04	靜力學	2		12	自動控制	3	
05	電腦輔助製圖	2		13	機電整合技術	1	
06	工程數學(一)	3		14	產業實務專題研討*	16	
07	電路學	3		15	產業實務*	24	
08	機械製造	3					

※產業實務專題研討(2 學分)&產業實務(3 學分)皆應重複修習 8 次。

系專業選修 15 學分

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	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
01	電腦輔助製造	3		07	熱傳學	3	
02	數控加工技術	3		08	液氣壓控制原理與應用	3	
03	機械工程實驗	1		09	奈米科技	3	
04	熱力學	3		10	精密銲接工程	3	
05	機械設計	3		11	圖控程式設計	3	
06	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	3		12	材料測試與分析	3	

※以上未列出之課程即非專選課程，請勿自行修改。

※超修之系選修學分皆可列入自由學分。

◎系專業選修學分總計：\_\_\_\_\_

自由選修 6 學分

包含外系選修、大碩合開課程、超修之通識

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	項	科目名稱	合計學分	修得學分
01				06			
02				07			
03				08			
04				09			
05				10			

◎自由選修學分總計：\_\_\_\_\_

※ 本系學生畢業學分數應達 128 學分 ※

※※ 須具備下列任一項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之證明，方得申請畢業離校手續

-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初試；
- TOEFL 托福 470 分(含)以上；
- CBT 電腦托福 150 分(含)以上；
- IBT 網路托福 52 分(含)以上；
- 通過「英文文法」課程藍思測驗 600L 等級相關證明。
- TOEIC 多益成績達 550 分(含)以上；
- IELTS 國際英語測驗 4.0 級(含)以上；
- Cambridge Certificate 英國劍橋大學國際英文認證 PET(含)以上；

可符合

※ 本人四下應修\_\_\_\_\_學分，選課後 未能符合 畢業資格。